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建军、袁小星、陈闯董事已回避此议案的表决。

该项议案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的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临 2016-056 号公告。

2、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第 1 项议案需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 2016-057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8 日